



重庆市园林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CQYL1-3-2018

古建筑木装修工程

验收规范

Code for acceptance of wooden
decoration works of ancient buildings

2018-10-19 发布

2018-10-22 实施

重庆市园林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发布



重庆市园林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古建筑木装修工程

验收规范

Code for acceptance of wooden
decoration works of ancient buildings

Q/CQYL1-3-2018

主编单位：重庆市园林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重庆中瑞思成古建文化研究院

批准部门：重庆园林集团标准制定委员会

施行日期：2018年10月22日

2018 重 庆



于发布企业标准《古建筑木装修工程 验收规范》的通知

企标【2018】003号

重庆园林集团各部门、分公司、各项目部等相关单位：

根据国家行业相关要求，由重庆园林集团古建文化研究中心、重庆中瑞思成古建文化研究院共同制定的《古建筑木装修工程验收规范评定标准》企业标准，已经有关部门会审，并通过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标准化委员会备案，现批准《古建筑木装修工程验收规范》Q/CQYL1-3-2018为企业标准，自2018年10月22日起实施。

本标准有重庆市园林集团负责管理，其具体的解释由重庆中瑞思成古建文化研究院负责。

重庆园林集团标准制定委员会

二〇一八年10月19日



编制说明

本标准规定了古建筑木装修工程的验收方法。

本标准在制定过程中，收集了相关的文献，在广泛征求全国相关行业专家、学者、实践者意见的基础上，由我集团标委会会同相关专家审查定稿。

本标准分总则、窗扇制作工程、隔扇长扇制作工程、门扇制作工程、窗扇隔扇门扇的安装工程、普通门窗制作与安装工程、木栏杆的制作与安装工程、美人靠坐槛的制作与安装工程、挂落飞罩落地罩的制作与安装工程、天花（藻井）制作与安装工程、卷棚制作与安装工程、木装修构件的修缮工程共十二章，本标准的施行应与国家现行的有关标准配合使用。

在古建筑木装修验收中，也许会有不足，为进一步提升本标准水平，请各部门及相关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在执行过程中总结经验，积累资料，并随时将意见和问题反馈重庆市园林集团总部（金开大道龙展路 99 号），以便修订及上升到更高级别标准以是参考。

本标准主编单位：重庆市园林建筑工程（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编单位：重庆中瑞思成古建文化研究院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向 俐 凌玉光

本标准审查人员：刘二强 胡 艳 吴东芳 凌玉光

王川平 李永革 曾中懋 龙 彬



目录

.....	1
1 窗扇制作工程.....	3
2 隔扇、长扇制作工程.....	6
3 门扇制作工程.....	8
4 窗扇、隔扇、门扇的安装工程.....	10
5 普通门窗制作与安装工程.....	12
6 木栏杆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13
7 美人靠、坐槛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15
8 挂落、飞罩、落地罩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17
9 天花（藻井）制作与安装工程.....	19
10 卷棚制作与安装工程.....	21
11 木装修构件的修缮工程.....	23



总则

标准适用于各式门窗、隔扇、坐槛、栏杆、挂落、博古架、裙板、天花（藻井）、卷棚、美人靠（飞来椅、吴王靠）、飞罩、落地罩等小木作构件的制作和安装工程的质量检验和评定。

0.2 木材的树种、规格、等级应符合设计要求。材质应符合表 0.2 的选材标准规定。

表 0.2 装修构件材质标准

木 材 材 料 名 称	方材		板材		
	截面短边在 100mm 及以下 截面长边在 100mm 以上		厚度在 22mm 及以下 厚度在 22mm 以上		
规格 缺陷 名称	单个直径 (mm)	不超过截面短边的四分之一（不在榫卯位置）		20	30
	任何延长米活节的个数	1	2	2	3
死节		不允许	不允许贯通	不允许	不允许贯通
斜纹		3%	5%	8%	13%
腐朽		不允许	不允许	不允许	不允许贯通
表面虫蛀		不允许	不允许	不允许	不允许



	深度不大于截面短边的六分之一		深度不大于板厚的五分之一	
	长度不大于截面短边的五分之一		长度不大于板宽的四分之一	
髓心	不限	不限	不限	不
含水率	小于 14%	小于 17%	小于 14%	小于 17%

注：表中材料规格均为毛料规格。



1 窗扇制作工程

本章适用于各式短窗、横分窗、和合窗等古式窗（含窗框）的制作工程。

检查数量：按不同规格的件数各抽查 10%但均不应小于 3 扇。

(1) 保证项目

1. 2 各式窗扇内花格制作应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 3 窗扇、框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胶楔加紧。胶料品种应符合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推拉检查。

1. 4 窗扇、框的榫卯结点应符合设计要求。当设计无明确规定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窗（框）榫采用出榫做法，其宽不应小于其厚度的 1/4，不得大于 1/3；

(b) 窗扇（框）断面厚度大于 50mm 的应采用双夹榫做法；

(c) 窗饰芯子采用搭接开刻的做法，其开刻深度为 1/2 厚度；

(d) 短窗采用裙板，其里裙板应开槽镶嵌，外裙板应采用高低缝形式拼接；

(e) 榫卯处胶结牢固，接槎平整，均不得采用铁钉之类材料代用榫卯结合。

检验方法：观察和尺寸检查。

(2) 基本项目

1. 5 窗扇（框）制作的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基本无刨印、戗槎，清油制品色泽基本一致。

优良：表面平整光洁，无缺棱掉角，无刨印、戗槎、锤印。清油制品色泽一致。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口起线割角、拼缝应符合下列规定：

裁口、起线基本整齐顺直、割角准确、拼缝基本严密。

裁口、起线整齐顺直、割角准确、交圈整齐、拼缝严密，无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1. 7 各式窗扇花饰的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图案准确、线条基本流畅自然，表面基本光滑美观色泽基本一致。

优良：图案准确、线条基本流畅自然，表面光滑美观色泽基本一致。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注：如为雕刻花饰尚应符合本标准第 1. 8 条的规定。

1. 8 窗扇裙板的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与窗梃结合牢固，下口基本齐直，拼缝基本严密。基本无刨印、锤印及戗槎。

优良：表面平整，与窗梃结合牢固，下口齐直，拼缝严密。无刨印、锤印及戗槎。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1. 9 古式扇窗（框）制作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1. 9 的规定：

表 1. 9 古式扇窗（框）制作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mm)	检验方法
构件截面	±2	尺量检查
框（宽、高）	+0 -1	尺量检查，框量内裁口
扇（宽、高）	+1 -0	尺量检查，扇量外缘
扇（框）的平面翘曲	1.5	将扇（框）平卧在检查平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角线	1.5	丈量检查
条和 高差 (框扇)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窗扇芯子交 接处(高低 差)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2 隔扇、长窗制作工程

本章适用于各式隔扇、长窗（含框）的制作工程图。

检查数量：按不同规格的件数个抽查 10%，但均不应少于 3 件。

(1) 保证项目

2.2 各类隔扇、长窗内花格制作应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查方法：检查数量。

2.3 隔扇、长窗（框）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胶楔加紧。胶料的品种、质量应符合设计要求和现行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推拉检查。

2.4 隔扇、长窗（框）的榫卯结点应符合设计要求。当无明确规定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a) 隔扇、长窗（框）榫采用出榫做法，其榫宽不应小于其厚度的 1/4，不得大于 1/3；

(b) 隔扇、长窗（框）的断面后大于 50mm 的，应采用双夹榫做法；

(c) 隔扇、长窗饰件蕊子采用搭接开刻做法，其开刻应为 1/2 厚度；

(d) 榫卯处胶结牢固，接槎平整，均不得采用铁钉之类材料代替榫卯结合。

检验方法：观察和尺量检查。

(2) 基本项目

2.5 隔扇、长窗（框）制作的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基本无刨印、戗槎，清油制品色泽基本一致。

优良：表面平整光滑、无缺棱、掉角，无刨印、戗槎、锤印。清油制品色泽一致。

检验方法：观察阿赫手摸检查。

2.6 裁口起线割角、拼缝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裁口、起线基本整齐顺直，割角准确、拼缝基本严密。



裁口、起线整齐顺直，割角顺直、交圈整齐、拼缝严密，无

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式隔扇、长窗花饰的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图案准确、线条基本流畅自然，表面基本光滑平整美观，色泽基本一致。

优良：图案准确、线条流畅自然，表面光滑平整美观，色泽一致。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注：如为雕刻花饰尚应符合国家相关标准的规定。

2. 8 隔扇、长窗夹檯板的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与梃结合牢固，拼缝基本严密，基本无刨印、锤印及戗槎。

优良：表面平整、与梃结合牢固，拼缝严密，无刨印、锤印及戗槎。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2. 9 隔扇、长窗（框）的制作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2. 9 的规定。

表 2. 9 古式隔扇、长窗（框）的制作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mm)	检验方法
构件截面	±2	尺量检查
单扇（框）长度	1	尺量检查
单扇（框）宽度	1	尺量检查
隔扇长窗的平面翘曲	1	将扇子放在检查平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隔扇长窗的对角线长度	2.5	尺量检查外角
框的对角线长度	2.5	尺量检查外角
隔扇芯交接处（高低差）	1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3 门扇制作工程

本章适用于各式屏门、对子们、库门（含框）（实拼板门）等古式门扇制作工程。

检查数量：按不同规格的件数各抽查 10%，但均不应少于 3 扇。

(1) 保证项目

3.2 各类门窗（框）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胶楔加紧。胶料质量品种必须符合设计要求和现象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3.3 门扇（框）的榫卯结合点应符合设计要求。当设计无明确规定时，应符合下列规定：

1. 门（框）榫采用出榫的榫宽不得小于该门挺厚度的 1/4，不得大于挺厚度的 1/3；

2. 板的拼接薄板应用竹梢，并且托档穿带，厚板采用高低榫、棱角钉（忌用铁钉）拼接；

3. 板厚超过 50mm 时，除用高低榫外，还应用穿旦梢拼接，所用穿带梢做法其间距不应超过其板厚的 20 倍。

检验方法：观察和尺量检查。

(2) 基本项目

3.4 门扇（框）的制作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基本无刨印、戗槎、锤印，无明显疵病。

优良：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无刨印、戗槎、锤印，无疵病。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3.5 门扇的裁口、起线、割角、拼缝、榫卯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裁口、起线基本顺直，割角准确，榫卯拼缝基本严密平整。

优良：裁口、起线顺直，割角准确，拼缝严密坚实。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推拉检查。



允许偏差项目

制作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3.6 的规定：

表 3.6 门制作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构件截面	± 2	尺量检查
框(宽、高)	+0-1	尺量检查,框量内裁口
扇(宽、高)	+1-0	尺量检查,扇量外缘
门扇(框)的平面翘曲	1.5	将门扇(框)平卧在检查平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框的对角线长度差	1.5	尺量检查,裁口内角
扇的对角线长度差	1.5	尺量检查,量外角



4 窗扇、隔扇、门扇的安装工程

本章适用于各类窗扇、隔扇、门扇（包括抱柱、门槛附件）的安装工程。

检查数量：按不同样式规格的门窗扇件各抽查 10%，但均不应少于 3 件（扇）。

(1) 保证项目

4. 2 采用铁件的材质、型号、规格和连接做法等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4. 3 窗、门、隔扇、抱柱、门槛安装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2) 基本项目

4. 4 门、窗、隔扇安装其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裁口正确，线条顺直，刨面平整、开关灵活、无倒翘、基本无刨印、戗槎、疵病。

优良：裁口正确，线条顺直，刨面平整、开关灵活、无回弹和倒翘、无刨印、戗槎、疵病。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4. 5 门、窗小五金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位置正确、槽深基本一致，小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木螺丝基本拧紧平整，插销关启基本灵活。

优良：位置正确、槽深一致，小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木螺丝拧紧平整，插销关启灵活。

检验方法：尺量，用螺丝刀拧试、开关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4. 6 窗扇、门扇、隔扇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4. 6 的规定：



6 窗扇、门扇、隔扇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抱柱侧面垂直度		1	吊线和尺量检查
抱柱、槛对角 线长度差	2扇以上	4	整樘拉线和尺量检 查
	2扇及以下	2	
整樘相邻二扇水平高低差		1	拉线和尺量检查
整樘中夹樘板水平高低差		2	尺量检查
门、窗风缝		1	用楔形塞尺检查
门、窗扇与框 直接风缝	长窗、隔扇	2	用楔形塞尺检查
	短窗	1	用楔形塞尺检查

5 普通门窗制作与安装工程



章适用于一般门窗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 5.2 普通门窗的制作与安装工程质量检验和评定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规定。

6 木栏杆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本章适用于各式木栏杆制作和安装工程。

检验数量：抽查 10%，且不应少于 1 扇（段）

(1) 保证项目

6.2 各式栏杆的制作与安装应放样、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6.3 各式栏杆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并用胶楔加紧，胶料质量品种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6.4 各式栏杆的榫卯节点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2) 基本项目

6.5 各式栏杆的制作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清油制品色泽基本一致基本无刨痕、戩槎、锤印。

优良：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清油制品色泽一致无刨痕、毛刺、戩槎、锤印。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6.6 各式构件起线、割角、拼缝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起线顺直、割角准确、拼缝基本严密。

优良：起线顺直、割角准确、拼缝严密，无胶迹。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6.7 各式栏杆花饰图案的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图案准确、美观、线条基本流畅自然。

优良：图案准确、美观、线条清晰流畅自然。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6.8 各式构件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线条顺直，表面平整，脱卸基本灵活无翘曲。

线条顺直美观，表面平整光滑，脱卸灵活方便，无翘曲。

方法：观察和脱卸检查。

裙板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结合牢固、拼缝基本严密。

优良：表面平整光滑、结合牢固、拼缝严密。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手推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6. 10 各式栏杆制作和安装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6. 10 的规定：

表 6. 10 各式栏杆制作和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单片栏杆翘曲	1	将构件平卧在检查平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单片栏杆长度	+0 -4	尺量检查
单片栏杆长度	±2	尺量检查
单片栏杆对角线长度	2	尺量检查
栏杆安装垂直度	1	吊线和尺量检查
相邻栏杆水平	1	拉线尺量检查
整幢房屋栏杆水平	3	整幢拉线尺量检查
构件截面	±2	尺量检查
各类芯子交接处平整度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线条错位	0.5	尺量检查



7 美人靠、坐槛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章适用于美人靠（吴王靠、飞来椅）、坐槛的制作和安装工程。
检查数量：抽查 20%，且不应少于 2 片（处）

（1）保证项目

7. 2 各式美人靠、坐槛的制作应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7. 3 采用铁件的材质、型号、规格和连接方法等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和检查出厂合格证。
7. 4 各类构件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缴楔加紧，胶料质量品种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7. 5 各式美人靠、坐槛的榫卯结点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和检查。

（2）基本项目

7. 6 美人靠、坐槛的制作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榫卯严实，无明显刨痕、锤印、戗槎，料面基本平整，线条基本通顺。
优良：榫卯严密、坚实，无刨痕、锤印、戗槎，料面平整光滑，线条通顺。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7. 7 各式花饰的制作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图案正确，曲线自然，线条通畅，脱卸基本灵活方便。
优良：图案准确，曲线自然美观，线条清晰通顺，脱卸灵活方便。
检验方法：观察和脱卸检查。
注：如为雕刻花饰尚应符合相关标准的规定。
7. 8 铁件、五金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位置正确，槽深基本一致，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脱卸基本灵活。



位置正确，槽深一致，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脱卸灵活。
方法：尺量和脱卸检查。

允许偏差项目

美人靠、坐槛制作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7.9 的规定。

表 7.9 美人靠、坐槛制作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美人靠制作的长度	+0 -4	尺量检查
美人靠制作的宽度	±2	尺量检查
美人靠和坐槛安装的水平度	1.5	用水平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美人靠连接处缝隙	1.5	楔形塞尺检查
美人靠坐槛构件的截面	±2	尺量检查
各类芯子交接处平整度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美人靠的弯曲弧度	1.5	用样板和塞尺检查
相邻两片水平平直度	3	拉线、尺量检查



挂落、飞罩、落地罩的制作与安装工程

本章适用于挂落、飞罩、落地罩等构件的制作和安装工程。

检查数量：抽查 20%，且不应少于 2 片（段）。

（1）保证项目

8. 2 各式构件的制作应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8. 3 采用铁件的质量、型号、规格和连接方法等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和检查出厂合格证。

8. 4 各式构件的榫卯结点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8. 5 各类构件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胶楔加紧。胶料质量品种必须符合现行国家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2）基本项目

8. 6 各式构件的制作表面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榫卯严密，表面光洁，无明显刨痕、锤印、戗槎，合角基本严密整齐。

优良：榫卯严密坚实，表面平整光洁，无刨痕、锤印、戗槎，合角严密整齐。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2）基本项目

8. 7 各式构件花饰的制作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图案正确，花格均匀，左右对称，线条基本通畅，脱卸基本方便；

优良：图案正确，花格均匀，左右对称一致，线条清晰通顺，脱卸灵活方便。

检验方法：观察和脱卸检查。

8. 8 铁件五金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位置正确，槽深基本一致，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脱卸

。位置正确，槽深整齐一致，五金齐全、规格符合要求，脱卸

。检验方法：尺量和脱卸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8.9 各式挂落、飞罩、落地罩制和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8.9 的规定。

表 8.9 挂落、飞罩、落地罩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mm)	检验方法
构件长度	+0-4	尺量检查
构件宽度	±2	尺量检查
平面翘曲	1.5	尺量检查将构件平卧在检查平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两对角线长度差	2	尺量检查
安装水平度	2.5	用水平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安装垂直度	1.5	吊线和尺量检查
构件断面	±2	尺量检查
各类芯子交接处平整度	1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各类线条竖横交接处错位	0.5	尺量检查
相邻两片挂落水平平直	3.5	拉线和尺量检查



9 天花（藻井）制作与安装工程

本章适用于木龙骨、板面层的天花（藻井）制作和安装工程。其他灰板条、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钢木骨架的天棚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规定。

检验数量：每 10m³ 检查一处，且不应少于 3 处。

(1) 保证项目

9.2 采用钢材及附件的材质、型号、规格和连接方法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和检查出厂合格证、试验报告。

9.3 天花（藻井）的连接方法、榫卯节点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查方法：观察和尺寸检查。

(2) 基本项目

9.4 天花（藻井）板面层制作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平整、洁净、颜色基本一致，基本无刨印、戗槎、毛刺。

优良：表面平整、洁净、颜色一致，无刨印、戗槎、毛刺和锤印。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9.5 面板安装的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拼缝基本严密、无翘曲，需脱卸的脱卸基本灵活。

优良：拼缝严密直顺、无翘曲，需脱卸的脱卸灵活方便。

检验方法：观察和脱卸检查。

9.6 天花（藻井）的梁格外观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无裂缝翘曲，无缺楞掉角，位置基本正确，表面平整，楞角基本方正。

优良：无裂缝翘曲，无缺楞掉角，位置正确，表面平整光滑，楞角方正洁净。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9.7 天花（藻井）梁、枋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安装牢固，位置正确，榫卯基本密实，标高基本一致。

优良：安装牢固，位置正确，榫卯严密坚实，标高一致。



方法：观察和手推拉检查。

花（藻井）中采用的铁件、垫板、螺帽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位置正确，安装牢固，垫板平整，防锈处理基本均匀。

位置正确，安装牢固，垫板平整，防锈处理均匀一致。

检查方法：观察和手扳检查。

9.9 天花（藻井）面板及梁格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9.9 的规定：

表 9.9 天花（藻井）面板及梁格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罩 面 板	表面平整度	1	用 2m 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接缝平直	2	拉 5m 线（不足 5m 拉通线） 和尺量检查
	相邻板高低差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梁 格	藻井梁格长度	+5	尺量检查
	梁格截面尺寸	±2	尺量检查
	顶棚起拱高度	-5	拉线、尺量检查
	1/200 梁跨	+20	
	天花四周水平 差	4	用水准仪和尺量检查
	梁格井架外围 尺寸	±2	尺量检查
	梁格井架对角 线	2.5	尺量检查
标高		±10	用水准仪和尺量检查



10 卷棚制作与安装工程

10.1 本章适用于木龙骨、板面层的弧线卷棚的制作和安装工程。其它灰板条、胶合板、纤维板、刨花板、钢木骨架的卷棚工程应符合现行国家标准《建筑安装工程质量检验评定标准》的规定。

检查数量：每 5m 检查一处，且不应少于 3 处。

(1) 保证项目

10.2 弧形卷棚的制作应按样板制作，样板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0.3 采用铁件及附件的材质、型号、规格和连接方法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查方法：观察和尺量检查。

(2) 基本项目

10.5 卷棚板面层的做法应符合下列：

合格：表面平整、洁净、颜色基本一致，基本无刨印、戗槎、毛刺和锤印。

优良：表面平整、洁净、颜色一致，无刨印、戗槎、毛刺和锤印。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10.6 面板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拼缝基本严密、无翘曲，弧形基本自然和顺。

优良：拼缝严密、无翘曲，弧形自然美观和顺。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0.7 卷棚的梁格外观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无裂缝翘曲，无缺楞掉角、表面基本平整、楞角基本方正。

优良：无裂缝翘曲，无缺楞掉角、表面平整光滑，楞角方正洁净。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0.8 卷棚梁、枋的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位置正确、安装牢固，榫卯基本密实，标高基本一致。



位置正确，安装牢固，榫卯严密坚实、标高一致。

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面板及梁格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10 . 10 的

表 10 . 10 卷棚面板及梁格安装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 (mm)	检验方法
單 面 板	表面平整度	1	用 2m 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接缝平直	2	拉 5m 线（不足 5m 拉通线）和尺量检查
	相邻板高低差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梁 格	藻井梁格长度	+5	尺量检查
	梁格截面尺寸	±2	尺量检查
	顶棚起拱高度 1/200 梁跨	-5+10	拉线、尺量检查
	天花四周水平 差	4	用水准仪和尺量检查
	梁格井架外围 尺寸	±2	尺量检查
	梁格井架对角 线	2.5	尺量检查
标高		±10	用水准仪和尺量检查



11 木装修构件的修缮工程

本章适用于木装修构件的修缮制作与安装工程。

检查数量：按施工面的 30% 抽查，且不应少于 2 处。

(1) 保证项目

11.2 选用木材的树种、材质应与原构件相同，并应符合本标准 0.2 的规定：

11.3 采用铁件的材质、型号、规格和连接方法应符合设计要求。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和检查出厂合格证、试验报告。

11.4 各类修补构件的制作安装，应按原存构件相同的方法进行。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1.5 各类构件修理的榫槽应嵌合严密，胶料胶结应用胶楔加紧，胶料质量品种必须符合现行标准《木结构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的规定。

检查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2) 基本项目

11.6 各类构件经修补后，其表面质量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表面基本平整、无缺棱、掉角、翘曲缺陷。

优良：表面平整、无缺棱、掉角、翘曲缺陷。

检查方法：观察和手摸扳检查。

11.7 各类构件经修补后，线条、割角、拼缝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起线顺直、通畅、割角准确、拼缝基本严密。

优良：起线清晰顺直通畅、割角准确平整，拼缝严密。

检验方法：观察和手摸检查。

11.8 各类构件花饰外观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线条基本通顺，图案与原图基本一致。

优良：线条清晰通顺、图案与原图一致。

检验方法：观察检查。

11.9 各类构件安装应符合下列规定：

合格：位置正确，开关基本灵活，脱卸基本方便，小五金齐全，安



密牢固。

位置正确，开关灵活，脱卸方便，小五金齐全，安装严密牢

方法：观察和手轻扳检查

(3) 允许偏差项目

11. 10 各类构件修补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应符合表 11. 10 的规定：

表 11. 10 各类构件的允许偏差和检验方法

项目		允许偏差(mm)	检验方法
芯子交接处高低差		0.5	用直尺和楔形塞尺检查
各种线条横竖交接		1	尺量检查
表面平整翘曲		3	将构件平卧在检查台上,用楔形塞尺检查
垂直度		1	用吊线和尺量检查
相邻两樘窗、挂落平直度		3	拉线和尺量检查
上风缝留缝宽度		1.5	用楔形塞尺检查
下风缝	长窗留缝宽度	4	用楔形塞尺检查
	短窗留缝宽度	2	